

关于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1]第 ZG229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收到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谱尼测试”或“发行人”）转来的贵所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出具的《关于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93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我们对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特别说明：

本所没有接受委托审计或审阅发行人 2021 年 1 月至 9 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所述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不构成审计或审阅，其结果可能与我们未来执行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得出的结论存在差异。

在问询函回复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问题一	1
问题四	10

问题一

最近一年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42,616.66 万元和 134,170.85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37,924.11 万元和 82,106.23 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和占营业收入比重持续增长。此外，发行人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707.26 万元，同比下降 8,701.94%。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账龄情况、期后回款、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变动是否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原因及合理性；（3）最近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 2020 年同期相比业绩增长是否可持续。

请发行人充分披露（3）相关的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1）（2）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账龄情况、期后回款、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变动是否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2,616.66 万元、134,170.85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924.11 万元、82,106.23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59%、61.20%，呈增长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87 次、2.01 次，呈下降趋势。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的增速超过营业收入的增速。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具体分析如下：

（一）2021 年 9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来自 1 年以内（含 1 年）应收账款的增加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0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变动金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80,652.74	89.45	4,032.64	76,620.10	34,103.75	78.48	1,705.19	32,398.56	44,221.54
1-2年(含2年)	6,306.51	6.99	1,891.95	4,414.56	6,402.97	14.73	1,920.89	4,482.08	-67.52
2-3年(含3年)	2,143.13	2.38	1,071.56	1,071.57	2,086.95	4.80	1,043.48	1,043.47	28.10
3年以上	1,057.83	1.17	1,057.83	-	862.77	1.99	862.77	-	-
合计	90,160.22	100.00	8,053.99	82,106.23	43,456.44	100.00	5,532.32	37,924.11	44,182.11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的应收账款中，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78.48%、89.45%，公司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且呈现增长趋势。2021年9月末相比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增加44,182.11万元，其中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增加44,221.54万元，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来自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

2021年9月末相比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最近一期销售收入所形成的，账龄结构合理。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周期一般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主要欠款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业务类型
1	唐山市古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32.70	2.45	食品检测
2	山西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209.20	2.20	环境检测
3	中科环境修复(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46.20	1.54	环境检测
4	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00	1.33	环境检测
5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121.40	1.28	环境检测
6	遂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07.14	1.13	食品检测
7	定州市农业农村局	91.00	0.96	食品检测
8	古县环境保护局	86.80	0.91	环境检测
9	河南省地质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79.54	0.84	环境检测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业务类型
10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9.02	0.83	环境检测
	合计	1,279.00	13.45	—

注：上述占比为占公司截止 2021 年 9 月末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二）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公司所属行业为检验检测行业，检验检测行业的客户主要是各类产品和服务的市场交易主体（生产商、贸易商等）及各级政府监管部门。公司按客户交易规模、历史回款及时性以及客户性质将客户分为 A、B、C、D 四类。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如下：

客户类别	客户其他信息	信用周期
A	省会（直辖市）城市所属县级以上政府机关，国内知名企业或国有大型企业，整车厂制造企业，管理规范且合作超过 2 年信用无异常记录的客户，或属于新领域拓展客户、重点拓展地区客户	6-12 个月
B	除省会（直辖市）城市以外的城市政府机关及所属县级以上政府机关，通过了解企业客户有一定市场规模，管理规范，有长期送检的需求，信用良好的新客户	2-10 个月
C	通过了解客户及客户行业情况，网上查询企业客户无不良记录，通过预计合作金额初步定位客户级别	1-4 个月
D	通过销售与客户沟通，客户属于一次性合作，且企业规模小，提供信用带来坏账风险较大，设为 D 级客户，不给予信用账期	无信用期

如前文所述，从账龄结构来看，2021 年 9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系 1 年以内（含 1 年）应收账款的增加，占比超过 99%；即 2021 年 9 月末新增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当期产生的收入。从信用政策来看，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90%以上的客户欠款尚在信用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一贯执行，不存在通过延长信用政策增加营业收入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金额				合计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2 年	2 年以上	
2018 年末	21,901.67	1,698.40	830.91	800.61	532.60	3,862.52
2019 年末	30,195.97	3,237.49	1,310.66	1,199.18	1,167.10	6,914.42
2020 年末	43,456.44	3,429.94	3,107.26	2,130.48	895.30	9,562.98

年度	应收账款 余额	逾期金额				合计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2年	2年以上	
2021年9月末	90,160.22	3,655.86	3,289.04	2,216.66	1,120.26	10,281.82

由上表可知，公司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9月末应收账款逾期比例分别为17.64%、22.90%、22.01%和11.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逾期应收账款按不同信用级别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0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类客户	6,324.35	61.51	5,914.20	61.84	4,224.66	61.10	2,005.33	51.92
B类客户	2,111.29	20.53	2,425.63	25.36	2,187.71	31.64	1,448.26	37.50
C类客户	1,558.20	15.15	1,069.43	11.18	419.00	6.06	330.67	8.56
D类客户	287.98	2.80	153.72	1.61	83.05	1.20	78.26	2.03
合计	10,281.82	100.00	9,562.98	100.00	6,914.42	100.00	3,862.52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的逾期金额主要由A、B类客户组成，A、B类客户主要为公司政府机构客户、长期合作且信誉较好的知名企业，该类客户总体资信良好，尽管存在逾期但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三) 2021年9月末相比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来自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按业务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0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净额变动 金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检测	89,872.24	99.68	8,033.69	81,838.55	43,319.08	99.68	5,523.06	37,796.02	44,042.54
1.1、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	80,130.79	88.88	7,166.12	72,964.67	37,619.46	86.57	4,913.14	32,706.32	40,258.36
1.2、汽车及其他消费品	6,657.25	7.38	618.20	6,039.05	4,396.72	10.12	464.30	3,932.42	2,106.64
1.3、电子电气	651.56	0.72	58.24	593.32	430.58	0.99	48.05	382.53	210.79

业务类型	2021年0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变动金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4、安全保障	2,432.64	2.70	191.13	2,241.51	872.32	2.01	97.57	774.75	1,466.76
2、计量校准	284.43	0.32	20.13	264.30	131.92	0.30	8.86	123.06	141.24
3、认证	3.54	0.004	0.18	3.36	5.43	0.01	0.40	5.03	-1.67
合计	90,160.22	100.00	8,053.99	82,106.23	43,456.44	100.00	5,532.32	37,924.11	44,182.11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检测业务占比超过 99%；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收入占公司检测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26%和 85.03%，系公司最主要收入来源。

2021 年 9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44,182.11 万元，其中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40,258.36 万元，占比 99.68%，系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的关键因素。

2021 年 9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中医学核酸检测业务对应应收账款增速明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1-9月/ 2021年09月30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变动金额	应收账款净额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净额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净额		
医学核酸检测	25,255.00	21,307.52	8,206.87	2,203.85	19,103.67	866.83%
其他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	88,334.09	51,657.15	109,985.50	30,502.46	21,154.69	69.35%
合计	113,589.09	72,964.67	118,192.37	32,706.31	40,258.36	123.09%

2021 年 9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40,258.36 万元，增长 123.09%；其中，医学核酸检测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19,103.67 万元，增长 866.83%；除医学核酸检测业务外，其他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21,154.69 万元，增长 69.35%。

2020 年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积极参与了全国各级的大规模人员新冠病毒筛查与国家活动、出入境、物表、社区消杀工作、常态化疫情防控任务。

2020年度、2021年1-9月，公司医学核酸检测业务收入分别为8,206.87万元、25,255.00万元，对应应收账款净额由2,203.85万元增加至21,307.52万元。公司医学核酸检测业务的客户主要系各地卫生健康委员会或疾控中心，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的原因一方面系部分医学核酸检测业务的客户尚未到结算期，另一方面系部分医学核酸检测业务客户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结算周期相比市场监督管理局、环保局等其他类型的政府客户更长所致。其他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对应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如下：一方面系其他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收入的增长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2021年1-9月公司其他生命科学与健康环保检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8,334.09万元，同比增幅25.79%；另一方面，从应收账款的客户类别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由A、B类客户构成，主要由政府机关、国内知名企业或国有大型企业等构成，公司通常会给予上述客户6-12个月、2-10个月的信用周期，截至2021年9月末上述大部分客户尚在信用期内。

(四) 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余额	90,160.22	43,456.44	30,195.97	21,901.67
期后半年回款	8,197.36	19,395.60	13,827.65	12,300.53
占比	9.09%	44.63%	45.79%	56.16%
期后半年至一年回款	不适用	5,211.81	7,015.63	3,610.17
占比	不适用	11.99%	23.23%	16.48%
期后一年至两年回款	不适用	不适用	3,161.90	3,041.25
占比	不适用	不适用	10.47%	13.89%
期后两年以上回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18.87
占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20%
截至2021.10.31回款合计	8,197.36	24,607.40	24,005.18	19,870.82
占比	9.09%	56.63%	79.50%	90.73%

注：1、截至2021年10月末，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为56.63%，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尚未回款的客户主要系A、B类客户，公司给予A、B类客户的信用账期分别为6-12个月、2-10个月，A、B类客户欠款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9.99%和17.30%，截至2021年10月末大部分客户欠款尚在信用期内。2、公司期后回款呈现一定的周期性特点，以2018年度为例，公司期后三年内的期后回款比例达到90%以上，2019年末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期后回款比例为79.50%，主要系公司政府类客户或其他信用账期较长的客户尚未回款所致，如部分政府类客户受地方财政预算影响，其可能要在下一个预算年度才能付

款，故其回款周期可能在一年以上；环境领域类客户由于环评较多，审批程序较为复杂，故导致其项目周期较长，对于该类客户公司一般是在环评项目过程中或等环评项目上会后有结果时才能收到款项，故回款周期一般也在一年以上。

截至 2021 年 10 月末，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9 月末对应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0.73%、79.50%、56.63%和 9.09%。

公司的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型划分可分为政府客户与企业客户，政府客户的回款具有特殊性，一方面政府客户其支付的款项主要来源于财政预算且多为集中支付，普遍具有结算周期较长的特点；另一方面政府客户受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付款主要集中在每年第 4 季度。从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来看，A、B 类客户主要系政府客户。2021 年 10 月末相比 2020 年末，公司来自政府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比由 45%增加至 61%，政府客户金额及占比的快速提升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

公司各期末账龄较长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构、大型集团客户等，上述客户因地区财政预算、内部付款审核流程等因素，导致回款周期相对较长，但上述单位整体实力较强、资信状况较好，且多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无法回款的风险相对较小。公司已制定了《应收欠款管理办法》规定了应收账款确认、收款管理流程，针对期限较长的未回款安排专人定期催收相关款项，同时根据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如下：

账龄（%）	华测检测	广电计量	电科院	国检集团	行业平均	谱尼测试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1-2 年	30.00	10.00	10.00	10.00	14.84	30.00
2-3 年	50.00	30.00	30.00	20.00	31.96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50.00	50.00	75.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80.00	50.00	82.5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数据来自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华测检测一致；公司 1-2 年、2-3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广电计量、电科院与国检集团。

2020年及2021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5,532.32万元、8,053.99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综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账龄分析法计提标准合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六)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如下:

可比公司	2021.09.30	2020.12.31
华测检测	30.03%	21.06%
广电计量	69.12%	45.96%
电科院	15.52%	11.78%
国检集团	28.64%	16.19%
平均值	35.82%	23.75%
谱尼测试	44.73%	22.60%

注:上述计算公式为(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营业收入*2)。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电科院主要从事高低压电器检测,国检集团主要从事建材检测,与公司可比性较低;公司与华测检测和广电计量的检测业务较为接近。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广电计量而高于华测检测,处于中等水平。2021年9月末相比2020年末,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呈现上升趋势;相较于可比公司,公司医学核酸检测业务收入规模占比较高,因此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增速略高于可比公司。

综合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符合行业惯例。

二、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具体原因如下:

首先,受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公司1-9月的收入规模相对于全年来说较小;以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为例,公司第1-3季度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例在65%左右。其次,公司政府客户占比提升,回款周期较长;受医学核酸检

测业务收入规模大幅增长等的影响，公司政府客户占比由 2020 年度的 45%提升至 2021 年 1-9 月的 55%；政府客户受地方财政预算的影响，回款主要集中在每年第 4 季度。因此，公司 1-3 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小。

一方面，公司的营业总成本构成中，职工薪酬、房租水电费合计占比超过 50%，占比较高且均为固定成本。另一方面，相较于其他检测业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业务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高，随着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对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采样管、试剂的需求大幅提升，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的增加。最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员工人数有所增加，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金额的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受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政府客户占比提高致使回款周期延长、职工薪酬及房租水电费等固定支出较大、医学核酸检测业务规模增加以及员工人数增长等的影响，具备合理性。

【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申报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针对问题（1）、（2），申报会计师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 2020 年度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2021 年 1-9 月的季度报告。

2、取得并查阅了同行业可比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年度报告或审计报告。

3、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账龄情况、期后回款，营业收入等的变动原因。

4、比较分析发行人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及原因。

5、取得发行人最近一期末账龄在 1 年以上的主要欠款客户清单；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金额及客户类型。

6、了解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比较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和计提比例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获取发行人应收账款明细表及账龄明细，复核各项应收账款情况及账龄情况，并检查坏账准备是否根据政策正确计提。

7、对发行人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最近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

（二）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关于问题（1）的回复与申报会计师的核查获取信息一致。最近一年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在报告期内的变动原因符合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发行人关于问题（2）的回复与申报会计师的核查获取信息一致。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受发行人检验检测行业季节性、政府客户占比、营业成本中固定成本占比及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业务快速增长的等综合影响，与实际业务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问题四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5,844.30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3,030.04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8,306.39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2）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经逐项对照，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即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具体如下：

（一）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情形。

（二）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除正常业务开展中员工借支款外，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情形。

（三）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情形。

（四）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设立集团财务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五）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情形。

（六）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七）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2021年9月27日）前六个月即2021年3月28日起至审核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二、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10的相关要求

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相关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截至 2021.09.30 账面价值	是否涉及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否
2	其他应收款	5,844.30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3,030.04	否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06.39	否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0。

（二）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5,844.30万元，账面余额为6,779.49万元，由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和往来款，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09.30 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053.84
备用金	2,335.89
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	321.34
往来款	68.43
合计	6,779.49

（三）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3,030.04 万元，由待抵扣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构成，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09.30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2,843.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6.43
合计	3,030.04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8,306.39 万元，由设备预付款和预付工程款构成，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09.30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241.68
预付工程款	1,064.70
合计	8,306.39

【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申报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查阅《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关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定及问答。

2、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逐项对比分析。

3、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获取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科目明细表，判断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

4、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获取发行人购买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对购买日期、赎回日期、产品类型进行判断。

5、查阅发行人披露的公告、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文件。

（二）申报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的相关要求。



(此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王娜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胡琛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7140026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4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000124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0300030074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2007年12月



姓名: 王娜
Name: WANG Na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4-10-11
Date of Birth: 1984-10-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Beijing Branch

身份证号码: 152625198410111421
Identity Card No.: 1526251984101114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娜
Name: WANG Na

原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Original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新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New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Beijing Branch

变更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Change Date: 2010-12-24

注意事项
NOTES

1. 注册会计师在办理变更手续时，应同时向原单位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2. 本证书仅供注册会计师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未年检，其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收回。
4. 如发生丢失，注册会计师应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并登报声明作废。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娜
Name: WANG Na

原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Original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新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New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Beijing Branch

变更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Change Date: 2010-12-2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娜
Name: WANG Na

原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Original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新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New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Beijing Branch

变更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Change Date: 2010-12-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100741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100741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胡耀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1281198901100725



6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3100000601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12
发证日期: 2012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胡耀
证书编号: 310000060149

年 月 日

7